关于开展城镇市容和环境卫生

集中整治行动的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《通辽市人民政府关于迅速开展“迎新春”爱国卫生运动的紧急通知》(通政办字〔2023〕3 号)精神，常态化开展好城镇环境卫生整治工作，打造宜居宜业的城市形象,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按上级要求，奈曼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将2023年度作为市容和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提升年，全力以赴开展城镇市容和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。为确保本次行动取得实效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市委政府、旗委政府关于加强城市管理工作指示要求和工作部署，着力解决影响城市市容环境特别是背街小巷、社区环境卫生和街路随意停车、僵尸车、渣土运输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建立城市管理长效机制奠定坚实基础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(一)全面清理街面上积存的、未及时清运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，动员全社会力量全面清理围城垃圾。

(二)对影响市容环境秩序的各类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。

(三)提高市政、园林、环卫等公用设施日常维护水平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**(一)清理积存垃圾、提高保洁水平。**重点清理主街主路、巷路、城乡结合部的道路两侧、绿化带内、空地等处积存的、未及时清运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，全面清理围城垃圾;要求沿街商户将垃圾袋装、桶装，定点、定时投放;道路保洁和垃圾收集、运输、处置严格按操作规程规范化管理。

**(二)强化一般性市容市貌管理。**规范管理开业庆典和促销活动;整治主次干道悬挂横幅、施放气球和占道搭设拱门，督促商户清除橱窗乱贴乱画、乱搭乱挂小广告等问题;整治城区主次干道的出店经营、占道经营、乱吊乱挂、乱堆乱放等行为;规范城区街路占道停车及清理僵尸车辆；严禁共享单车乱停乱放;严厉查处不按标准排放油烟行为;整治城区内噪声污染扰民行为；便民服务摊点、流动商贩按规定上市、撤市，每个摊位配备垃圾回收容器、保证摊位周边卫生，不得使用高音喇叭扰民。

**(三)强化施工工地管理。**要求建筑工地按标准围挡，其围挡画面完整、规范，工地内垃圾及时清理，出入口硬化并配有冲洗设施，出入车辆不得携带泥浆土上道、密闭运输;建筑工地外不得随意堆放物料，建筑垃圾及时清运。

**(四)加强环卫、市政、园林公用设施维护。**做好城区绿化的维护补栽工作；做好车行道、人行道(彩砖)、路灯等的维修管护;做好排水管道的疏通、清淤，严厉查处乱排污水行为，及时更换检查井盖。雨水篦子;保证公共厕所设施完好、充分对外开放;对果皮箱等公共卫生设施及时维修，外观干净整洁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**强化组织领导。**各分管负责人要高度重视此项行动，精心组织，细化责任，务求实效。要结合工作实际，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，特别是对于围城垃圾问题要动员各方面力量集中整治，要主动配合相关部门从源头上解决问题，积极探索长效管理机制。

奈曼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3年2月